

我市举办跨境电商系列培训课程

助力传统外贸企业“触电”接单

目前,大多跨境电商企业需要依靠平台对接境外消费者。在全国闻名的跨境电商产业集聚区泉州,面对当前阴晴不定的国际贸易形势,许多原本从事批量外贸订单生产的企业正在加速布局跨境电商领域。对于这些跨境电商领域的后来者而言,减少对平台的依赖度,寻求更新、更快的渠道直达客户,显得尤为重要。

日前,在泉州市商务局的主导下,泉州市跨境电商协会特邀谷歌搜索及LinkedIn(领英)的专业讲师与泉州业界进行面对面交流,助力更多泉州企业开拓新路、寻求新订单。□融媒体记者 王宇静 通讯员 杨华 黄凯

产品页要成功 需找准关键词

此次泉州市跨境电商系列培训课程

以“谷歌SEO及LinkedIn为媒,助力B2B企业营销”为主题,特邀分别来自苏州和深圳的两位一线资深外贸讲师来泉授课。来自泉州各县(市、区)的传统外贸企业超百位代表参与培训。

培训历时两天,第一天聚焦谷歌搜索,讲师是来自苏州雷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孙雷。他从独立站如何从0到1、从1到“N”,如何写出高转化、高流量的营销型产品文案,教育型文章提升独立站流量的落地策略,一个月筛选了1000个写手的实践总结,落地外链策略解析等方面,让学员们学会更好地运用谷歌工作,提升用户体验,以此提高企业排名,提高购买转化率。

“通过分析,确定要投独立站后,先确定‘生意模式’,初步判断流量入口;然后通过系统筛选行业关键词并分类筛选,确定产品页计划,确定文章计划;最后,策划产品登录页,文案全面布局,

提升优质外链权重。”孙雷细致地与企业代表们分享实操。他提醒说,产品页成功的关键是找准词,写好文案,批量快速布局页面。要想写出高质量文章,不仅要选对文章核心话题,更要明确用户搜索意图,布局关键词。普通写手可通过标准化流程找到上述内容,再通过效果考核,筛选最好的写手。

精细运营平台 做好内容营销

第二天的培训课程由拥有17年外贸及电商经验的通恒科技有限公司CEO、香港十大网商创会主席、香港城市大学青年导师李卓熹带来。

据了解,目前91%的企业高管将LinkedIn(领英)列为寻找高质量商业内容的首选网站;92%的B2B市场人员将其纳入数字营销组合。LinkedIn作为

B2B企业多渠道营销的重要工具,成为本次培训课程的第二个重要知识点。李卓熹详细讲解了如何精细化运营LinkedIn,做好内容营销。他提出“3C”理论,即指Clarity(自断)、Connections(连接)、Conversions(转化),随后他又通过9个现场实操场景,结合理论与学员互动,进行落地实操。“两天的课程干货满满,真的很有收获,通过此次学习,对两大工具有了更加全面的认识,今后在跨境外贸营销实操上也有了更加清晰的方向。”与会企业家代表说。

跨境电商是促进工厂与终端消费者产生互动和关联,更好地洞察用户真实需求,以海量的用户反馈倒逼工厂做好产品升级的商业模式。面对越来越多业界对跨境电商领域的不同诉求,泉州市商务局及泉州市跨境电商协会将继续针对需求,推出更多具有针对性的优质培训课程。

泉州以旧换新资金已 兑现3.17亿元

总量居全省首位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王宇静 通讯员施纯洲 许海峰 杨华文/图)截至11月3日,泉州消费品以旧换新资金已使用资金金额为3.17亿元,其中,汽车报废更新兑现资金7719万元、家电家装预拨资金1223万元,合计为全省最多。

“卡里进账两万元。”今年刚开上新车的林女士开心地与朋友分享自己享受汽车报废更新补贴政策收到的大红包。根据福建省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方案和实施细则精神,以及市政府工作部署要求,我市于9月14日在全省率先启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发放工作。市政府相关负责人协调部署推进各项工作,在市、县两级政府及相关部门合力推动下,我市以旧换新活动持续有序开展。

记者从泉州市商务局了解到,继9月份泉州在全省率先确认拨付2024年首批汽车报废更新补贴之后,第二批汽车报废更新补贴也已拨付。两批次共计超过4000位开上新车的消费者收到1.5万元至两万元不等的报废更新补贴“大红包”。受惠的消费者人数及汽车报废更新补贴总兑现金额均居全省首位。收到“红包”的不只是消费者,还有众多响应换新消费的商家。目前,家电家装预拨资金1223万元也已发放到相关企业提供的账号上。

消费者及商家的热烈响应,让泉州以旧换新的各项指标都名列全省前茅。泉州市商务局数据显示,截至11月3日,汽车报废更新方面,在泉消费者共申报燃油车3696辆、新能源车6072辆,使用资金额度1.76亿元,使用比例77.1%,进度居全省第二位;汽车置换更新方面,共有6531人在泉消费申请补贴,使用资金额度7495万元,使用比例56.7%,进度同样居全省第二位。

消费者的消费热情与商家的积极参与分不开。在家电以旧换新方面,截至11月3日,全市共有542家线下门店和天猫优品、海尔电器、美的电器、泉运商城4个线上平台参与活动,全面点燃线上线下家电换新消费热潮。家装厨卫焕新方面,当前全市共有460家线下门店和九牧厨卫的线上平台共同参与活动,为消费者提供便利的换新服务。

安溪茶王赛

安溪茶王赛

绿色农资助推茶产业提质增效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郭剑平 通讯员王安妮 文/图)为护航安溪茶产业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5日,在泉州市供销社、安溪茶业发展促进会的指导下,安溪茶王赛安溪茶王赛,助力做优茶品质、弘扬茶文化。

秋风送爽,茶香飘逸,本次茶王赛吸引了安溪众多茶农、茶商、茶企报名参加,共收取参赛茶样124份。比赛现场弥漫着浓郁茶香,专家评委们秉持科学、公正、客观的态度,全程盲评,通过揭盖闻香、分辨汤色、品评茶汤、察看叶底等方式,从外形、香气、汤色、滋味、叶底“五项因子”对茶样进行综合评定,层层筛选,优中选优。经过初赛、复赛和决赛的激烈角逐,最终评选出金奖1名、银奖2名、铜奖3名及优秀奖若干名。

以赛助农、以赛兴业,本次“供销杯”茶王赛的举办旨在深化“绿色农资”升级行动,进一步提升安溪茶叶品质,切实把茶叶“含

绿量”转化为“含金量”,护航安溪茶产业绿色高质量发展,助力增收增效。本次比赛的收样现场设立了绿色农资科普宣传台、绿色农资化肥展示台和绿色农资农药展示台,为参赛的茶农、茶企提供茶园科学用肥用药技术、茶树病虫害防治、农资真假辨别、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等科普宣传和便民咨询。现场还发放了绿色农资科普宣传资料,推广供销社绿色农资优质肥料和病虫害防治用药,受到广大茶农、茶企的欢迎和好评。

据了解,安溪是全省唯一入选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绿色农资”升级行动的试点县。近年来,安溪供销社深入贯彻落实总社“绿色农资”升级行动部署,聚焦服务乡村振兴和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大局,聚力巩固拓展供销社农资主渠道优势,聚力践行农服务宗旨,着力构建供销特色的现代农资服务体系和工作机制,努力打造“供销农资、绿色农资、放心农资”的良好品牌形象。



2024安溪“供销杯”茶王赛评比现场

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丰2023-8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

泉自然资源告字(2024)23号

经泉州市人民政府批准,我局决定拍卖出让泉州市中心市区统管区1宗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宗地概况及相关要求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等要求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土地面积	土地用途及出让年限	规划经济技术指标				供地条件	出让方式	起始价	竞买保证金
				建筑密度	容积率	建筑高度	绿地率				
丰2023-8号地块	丰泽区北峰街道,泉州数字经济产业园三期	18159.14平方米(约合27.24亩)	居住—城镇住宅(二类城镇住宅)、城镇社区服务设施70年,商业服务业—商业40年	25%以下	3.0以下1.0以上	60米以下	35%以上	现状	拍卖	31400万元	6300万元

(二)相关要求说明

1. 丰2023-8号地块竞买申请人须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

2. 丰2023-8号地块竞得人须按有关规范要求配套建设相应的公共配套设施,包括:社区管理用房、居家养老服务驿站等设施[具体规划要求详见《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下达2022-44号储备用地规划条件的通知》(泉资规(2024)164号)],且上述公共配套设施应相对集中布置在交通便利、方便群众使用的地方,与项目主体建筑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否则住建部门不予核发预售证,建成后无偿将产权、使用权移交给政府指定的有权机构。

3. 丰2023-8号地块周边1000米范围内规划建设有2所区级实验小学。该地块的学区划分需待当年片区摸底生源数,并结合新建学校投用情况后确定,具体以当年度丰泽区的招生政策为准。

4. 丰2023-8号地块商业建筑应整体经营,不可分割销售、不可分割转让。

5. 丰2023-8号地块由非泉州丰泽区的法人竞得的,须在泉州市丰泽区注册成立新公司,所有税收应在当地缴纳。

6. 丰2023-8号地块不设住宅最高销售限价,由竞得企业根据市场情况自主定价,销售价格接受主管部门指导、监督。

7. 丰2023-8号地块(现)可销售房源应全部按程序办理(现)售手续并向社会销售,严禁采取“以房抵债”、股东或特定全体垄断房源、办理自有产权等方式逃避

销售,否则住建部门不予办理合同网签备案,产权登记部门不予办理产权。

8. 丰2023-8号地块竞买人提交竞买申请时应同时提交竞买保证金,以及如竞得该地块,所缴纳的土地出让金均属于自有资金且不属于股东违规提供的借款、转贷、担保或其他融资便利,不是直接或间接使用金融机构各类融资资金,不是使用房地产产业链上下游关联企业借款或预付款,不是使用其他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的借款,不是使用参与竞买企业控制的非房地产企业融资等事项的承诺及《商品住宅用地竞买保证金/成交价款来源情况申报表》,并主动配合出让人及组织方进行资金审查。若竞买人资金来源未通过审查的,同意出让人或组织方取消竞买资格,已缴纳的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若竞买人已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则《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一并解除,已缴纳的出让价款不予退还。

9. 按照《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2023年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泉政办(2023)11号)要求,丰2023-8号地块充电桩车位配建比例不低于50%。按照《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部门关于规范住宅小区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管理的通知》(泉建规(2023)3号)要求,丰2023-8号地块应严格落实新建住宅小区固定车位100%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安装条件,预留安装条件时需将管线(含低压电缆、

电缆分支箱、计量表箱)和桥架等供电设施建设到车位,以满足直接装表接电需求。根据《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泉政办(2024)17号)要求,严格新建居住项目规划审批管理,丰2023-8号地块应将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设施纳入项目配套。

10. 按照《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三部门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的通知》(泉建规(2022)13号)要求,丰2023-8号地块的装配式建筑应占新建建筑面积40%以上。

11. 按照《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促进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稳定发展若干意见(2018—2025年)的通知》(泉政文(2018)87号)要求,丰2023-8号地块的建筑单体质量要求达到泉州市优质工程及以上。

12. 按照《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加强新建商品住宅及商办类建筑建设管理的通知》(泉政办明传(2021)75号)要求,丰2023-8号地块开发建设应符合《新建商品住宅建设品质提升事项》。

二、竞买人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符合竞买申请人条件的,除欠缴土地出让金者、已在本地取得合法土地未按规定开发建设者,列入福建省恶意逃废债务失信行为“黑名单”的企业、全国法

院失信被执行人(包括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竞买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竞买申请人提交竞买申请书时,应同时提交竞买保证金,同时提交竞买保证金属于自有资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民间借贷、转贷和筹集资金的承诺书及商业金融机构的资信证明。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不设保留价。

四、报名与实地踏勘

(一)拍卖地块的有关文件,可于2024年11月8日至11月26日(工作日)到泉州市丰泽区海星街100号东海大厦A幢市政政务服务中心4楼450室购买索取,电话:0595-22189025。

(二)竞买人须在2024年11月26日17时前(工作日)携带有效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或授权委托书、已交纳竞买保证金的凭证及其他相关材料,到泉州市丰泽区海星街100号东海大厦A幢市政政务服务中心4楼450室办理报名手续。电话:0595-22189025。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26日17时前(以泉州市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收到款项的时间为准)。

经审查,竞买人按约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泉州市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将在报名结束后确认其竞买资格,发给《竞买资格确认书》。

(三)拍卖地块踏勘时间为2024年11月12日至11月13日。需由我局派员陪同实地踏勘的,请提前与我局联系,联系电话:0595-22769012。

五、拍卖时间与地点

拍卖时间:2024年11月27日9:00。
拍卖地点:泉州市政务服务中心(东海大厦)A幢442室(地址:泉州市丰泽区海星街100号)。

六、付款方式及期限

上述地块竞得人自竞得之日起30日内应缴成交价总额50%的成交价款(竞买保证金转作受让地块的定金,抵作土地

出让价款),地块余款自竞得之日起3个月内交清。

竞得人应当按时支付成交价款,不能按时支付成交价款的,自违约之日起,每日按延迟付款额的1%向出让人缴纳违约金。延期付款超过60日,经出让人催缴后仍未支付成交价款的,出让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请求违约赔偿,竞得人无权要求退还定金。

七、竞买人竞得土地后,拟成立新公司进行开发建设的,应在竞买申请书中明确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按合同约定时间交清成交价款。新成立的公司应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内办理完成注册登记手续,由我局与新公司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变更协议》。

八、开工、竣工时间

上述地块竞得人应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1年内开工,并在开工后3年内竣工。

竞得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日期或同意延建所另行约定日期开工建设或竣工的,每延期一日,应向出让人支付相当于成交价款总额1%的违约金。

竞得人造成土地闲置,按《闲置土地处置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九、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详见本次拍卖文件。

十、注意事项

竞买人须全面阅读有关拍卖文件后再提出申请,申请一经受理确认后,即视为竞买人对拍卖文件及地块现状无异议并全部接受,并对有关承诺承担法律责任。如有疑问可以在拍卖活动开始日以前以书面或口头方式向泉州市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我局自然资源利用管理科咨询,咨询电话:0595-22189025、0595-22769012,传真:0595-22769915,网址: http://zyghj.quanzhou.gov.cn。

十一、我局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1月7日